

普陀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项目建议书批复表

普发改投〔2021〕95号

主送单位：普陀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项目名称	长风8号公共绿地（二期）新建工程
项目代码	310107MB2F0367120211A3101003
项目（法人）单位	普陀区绿化环境事务管理中心
规划依据（经上海市、区政府批准的专项规划、专项发展建设规划等）	《普陀区苏州河滨河地区控制性详细规划调整》
项目建设必要性	为提升和改善光复西路沿线开放公共空间景观和长风生态商务区景观形象，同意实施长风8号公共绿地（二期）新建工程。
项目建设地点（四至范围、起讫点）	长风8号二期公共绿地位于长风生态商务区，东至长风雅戈尔居民小区围墙，西至长风瑞仕璟庭居民小区围墙，南至普陀区行政服务中心已建绿地，北至金沙江路。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该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土方工程、景观灯光、道路地坪、绿化种植等。绿化建设总面积8687平方米（以实测为准）
项目资金来源	工程总投资匡算1300万元，由区财政资金统筹解决。
项目审批部门意见	予以批准。 下阶段，请进一步深化建设方案，抓紧办理规划、土地等审批手续工作，组织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报我委审批。
抄送	区建管委，区财政局，区规划资源局，区审计局，区绿化环境事务管理中心。
告知事项	1、本文件有效期2年，在有效期内未申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在有效期届满前的30个工作日之前申请延期。 2、项目（法人）单位凭批复表分别向规划、土地等部门申请办理规划、用地审批等手续。 3、其他。

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1年10月12日

